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在董事长兼总裁谢勇先生的主持下，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院7号楼5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5人，为代文娟女士、郑小海先生、虞金晶女士、解萍女士、常明先生。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053号）。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经验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拥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其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财务审计服务，对公司经营状况、治理结构较为熟悉，在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的过程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基于以上原因，为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等要求，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完整性，经公司董事会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总额不超过42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3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40万元。2024年度具体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年度审计业务量和所处区域上市公司水平及公司相关行业上市公司审计费用水平综合决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4-054号）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4年11月19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主要安排如下：

1.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14:0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1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4-055号）。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3.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31日